



绿色的纪念

单洪根
著

.277.32

中国林业出版社

96
F326.277.32

1
乙

绿色的纪念

单洪根 著

X1188-101

中国林业出版社

北京·1996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绿色的纪念/单洪根著. —北京: 中国林业出版社,
1996. 1

ISBN 7-5038-1592-2

I. 绿… II. 单… III. 林业经济-研究-黔东南
自治州-文集 IV. F326. 277. 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5) 第 23911 号

中国林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009 北京西城区刘海胡同 7 号)

责任编辑: 李玉峰 封面设计: 聂崇文

河北省三河市灵山印刷厂

1996 年 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mm×1092mm 1/32 印张: 5

字数: 108 千字 印数: 1—1000 册

定价: 6. 60 元

序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是我国的南方集体林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改革的深入，开放的扩大，林业建设取得了长足的进步。成绩的得来，离不开各族林农群众的艰苦奋斗，离不开广大林业职工的奋发努力，同时凝聚着各级党政领导为林业事业付出的心血和汗水。这当中，也包含着单洪根同志的一份辛劳。

单洪根曾在重点林业县锦屏任过县长和县委书记，后到州人民政府任副州长，协助州长分管全州的林业。单洪根原来所学的专业并不是林业，而是中文。正是他，真正成了与黔东南林业有直接关系的人物。他除了完成繁忙的行政工作，还利用十分有限的业余时间写了两本书。一本是贵州民族出版社出版的《绿色的探索》，另一本就是我现在手头的即将由中国林业出版社出版的《绿色的纪念》。可见他对林业事业的执着、追求与投入了。

《绿色的纪念》篇幅不大，才十几万字，但其内容、其口吻都很切合作者的工作和身份，给我留下了清晰的印象。

这本书的写作时间，恰好是我国由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轨的初始阶段。内中不少篇目都不同程度地反映了这一阶段林业工作所遇到的新矛盾、新问题。因此，贯穿着有关新经济体制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观点，使《绿色的纪念》跳动着时代的脉搏，留下了历史的辙印。这是给我的第一个印象。

单洪根来于基层，在实际工作中比较注重调查研究。根

据国家发展林业的方针政策，根据州情林情和自己掌握的情况，在书中提出的“保证质量，加大人工造林和封山育林规模，加速灭荒绿化”的意见；“加大林种结构、树种结构调整力度，大力发展经济林，加快广大林农脱贫致富步伐”的看法；“积极稳妥地发展林产工业”的建议等等，给全国林业的发展提供了启示，受到了州委、州政府的重视，并在实施中见了成效。可以说《绿色的纪念》具有一定的实践性和指导性。这是给我的第二个印象。

在几篇带有纪实性的文字中，以数据、以情况、以道理记述了全州灭荒绿化和其他林业工作的阶段性实绩以及应该及时注意和解决的问题。这不仅能对工作起推动作用，而且为今后研究黔东南的林业发展存下了历史资料。这是给我的第三个印象。

单洪根喜欢写短文。书中的“林业短论十题”的确很有特色。其中最短的几百字，一般千字左右，长的也才两千多字。其他篇目也多在五千字以下，极少上万字的。行文质朴，常常一事一议，没有八股味，可读性比较强。这是给我的第四个印象。

对单洪根同志仅是工作的接触，了解得还不多，书稿也来不及细看。写上这些，无所谓序，就算是对这本书作个简单的介绍吧。

蔡延松

一九九五年八月于北京

目 录

序	蔡延松
缩小生长量与消耗量的反差 逐步消灭森林“赤字” ——目前黔东南林业工作的两个重要问题.....	(1)
阴沉木——黔东南林区的重大发现.....	(9)
把全州“灭荒绿化”第三战役打得更漂亮	(13)
扩大规模 加快速度 讲求质量 大力发展经济林 ...	(31)
化干戈为玉帛 解积怨求发展 ——序《调处文件汇编》	(34)
谈谈活立木转让中的几个问题	(37)
积极稳妥地发展黔东南林产工业	(42)
以扶贫开发促雷公山保护	(47)
从传统林业向现代林业转变 ——锦屏林业改革述评	(51)
林业短论十题	(59)
短论之一·林业发展指导思想小议	(59)
短论之二·雷公山的辩证法	(60)
短论之三·百川归海 万山披绿	(61)
短论之四·资源林政管理松不得	(64)
短论之五·林区穷根是产业结构不合理	(66)
短论之六·森工的战略辐射	(68)
短论之七·林种调整 措施配套	(70)

短论之八·深化改革 扩大开放的丰硕成果	(71)
短论之九·为股份合作林场叫好	(73)
短论之十·黎平县农村社会造林的经验值得推广	(74)
青山常在 永续利用	
——锦屏县菜园林场一项改革的调查	(77)
乡村林场与股份合作制	(83)
扶贫攻坚的壮举	(87)
关于编制黔东南州 1994~2000 年扶贫攻坚计划的意见	(89)
一家经营与菜园经验	
——谈木材经营模式的改革和调整	(94)
做好林业上下篇 再造一个黔东南	(102)
《锦屏县志》的林业特色	(104)
1994 年灭荒实绩与 1995 年林业工作	(113)
自结疙瘩自己解 自闹矛盾自己消	
——为黎、锦两县调处接边权属争议经验叫好	
.....	(127)
关于黔东南州林业建设资金问题的调查与分析	(130)
不断提高林农收入 实现脱贫致富是一项系统工程	
——从适当提高木材收购价格谈起	(139)
地茶之路	
——来自造林绿化千佳村的报告	(147)
附：关于林业工作的三个问题	
——致锦屏县政府领导的信	(152)
后记	(154)

缩小生长量与消耗量的反差 逐步消灭森林“赤字”

——目前黔东南林业工作的两个重要问题

州林业局今年(1992年)元月提拱的《黔东南州1984~1990森林资源连续第二次复查成果报告》是一个难得的科研成果,对于了解全州森林资源的发展趋势,进行宏观管理,指导林业工作,具有重要的作用。仔细研究这个报告会使人产生一种新的危机感、责任感和紧迫感,从而采取相应对策和措施,下定决心把黔东南的林业搞上去。该报告的各项数据精确度是比较高的,经部、省两级林业主管部门检查验收,这次复查合格率分别为95.4%和92.6%。我所谈的两个问题,都是以这个成果报告为依据的。

一、据州委、州政府“七年基本消灭宜林荒山,十年基本绿化黔东南大地”的决定,全州1997年前的年人工造林规模和封山育林规模应如何确定?这个问题不明确,就会造成我们工作的随意性、盲目性和被动性。

全州现有无林地72.56万 hm^2 。其中:宜林荒山、荒坡、荒地70万 hm^2 ,采伐迹地1.76万 hm^2 ,宜林沙荒0.32万 hm^2 。另外,每年还有林地和其它地类转变为无林地的面积约1.87万 hm^2 。州委、州政府决定,七年要消灭的宜林荒山(以下均称荒山)应是:72.56万 hm^2 加上有林地和其它地类转变为无林地面积1.87万 hm^2 的七年之和,即85.65万 hm^2 。七年年均为12.24万 hm^2 。七年基本消灭荒山是从1991

年算起的, 12.24 万 hm^2 是 1997 年前 (含 1997 年) 全州每年人工造林和封山育林的总规模。不以这样的年规模推进, 七年是消灭不了黔东南的荒山的, 州委、州政府的决定必将部分落空。根据州人大九届二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所公布的数据, 1991 年全州完成人工造林 5.83 万 hm^2 (其中速生丰产基地 2.37 万 hm^2), 封山育林 4.46 万 hm^2 , 两项共 10.29 万 hm^2 。要达到七年内的年度造、封规模, 必须在 1991 年全州造、封实绩的基础上再增加 1.95 万 hm^2 。根据调整造、封结构的需要, 全州每年人工造林育林的规模应分别为 6 万 hm^2 和 6.24 万 hm^2 。应该看到, 近几年来, 特别是 1990 年以来, 全州在领导、组织、指挥各族人民群众大规模地营造速丰林、世行林、社会林和加强封山育林方面, 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 客观环境比以往好得多了, 已具备了一个很好的基础。各级各部门只要继续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 百尺竿头, 更进一步, 就一定能够按照这个年度规模, 一步一步地、年复一年地、如期地把州委、州政府的决定变成宏伟的现实。

为此。我们要从以下两个方面使劲。

第一, 在人工造林中, 要把社会造林当做主要矛盾来抓。这几年速生丰产基地林的营造, 我们以世行林为龙头, 已逐步走上了规模化、集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的轨道, 每年都以 2.33 万 hm^2 左右的速度向前推进。其特点是集中连片, 各个单点规模大, 面积实, 标准高, 效果好, 示范性强。但它要求立地条件好, 苗木等级高, 整土、打穴、植苗都很严, 投资投劳大, 而且只是人工造林的一部分。1991 年是速生丰产林营造得最多的一年, 也只占人工造林的 40%, 而社会造林则占 60%, 是人工造林的大头, 是我们要抓的主要矛盾。在客观上, 社会造林牵动千家万户, 面广、点多、分散, 不便

管理；在主观上，组织领导、技术指导、资金扶持、苗木供应等都远远不及速生丰产林强；因过去林业政策上的某些失误所造成的社会逆反心理，在相当一部分群众身上尚未完全消除，从而在某种程度上强化了他们在造林问题上的短视，一时间难以调动他们爱林、造林、护林的积极性；部分群众乃至部分基层干部尚未完全消除“国家出钱，农民造林”的依赖思想，没有把植树造林当做自己脱贫致富的有效门路，因而没有把“要我造林”变成“我要造林”。因此，社会造林在部分地方便难免流于粗放经营，导致成活率、保存率不高，效果不好，有的甚至水份较重。不可否认，也有造得好的。如黎平县地坪乡高岩村，自1987年以来，采取户为基础，自负盈亏，统一规划，联合管护的办法，高标准地营造了568hm²杉木速生丰产林。但从全州来讲，这毕竟是少数。无论从社会造林所处的地位来看或者是从它的现状来看，都应引起各级领导和林业部门的高度重视，都应把它作为人工造林中的主要矛盾来对待、来研究、来解决。人工造林、封山育林的主力军是谁？是千百万经过充分发动而自觉行动起来的农民。没有他们的积极参与和投入，每年6万hm²的人工造林和6.24万hm²的封山育林将是空话，灭荒绿化的目标也将成为泡影。

在这个问题上，除了各级各部门要坚持不懈地向人民群众广泛宣传兴林利国富民的意义外，还要明确几条长期不变的政策。一是谁造谁有，合造共有。二是国家给予少量的扶持，按实绩计算，按面积由各县、市林业部门无偿补助苗木或直接发给所需的合乎质量要求的苗木。三是在经营形式上，可以以村、组为单位，统一规划，分户管护；可以兴办村林场、联户林场、股份林场；可以根据群众的意愿搞家庭造林、

能人承包荒山造林；与此同时，大力提倡国家行政部门、企事业单位和集体企业与村组联营开发荒山，以林为主，发展多种经营，实行比例分成。四是要明确宣布，原划给农户经营的自留地、责任山山权都属集体所有，在统一规定的期限内拒不造林者，由集体收取荒芜费，同时将其自留山、责任山收归集体统一造林。五是采取必要的行政措施，像完成粮食订购任务和计划生育一样，每年由乡（镇）或村在造林季节前向每个农户发造林通知书，并由乡（镇）、村统一督促、检查、验收、分户登记，制作卡片，凡完不成任务者，分别情况，参照前条办法处之。

第二，在加大人工造林规模的同时，更要加大封山育林的份量，逐步从以造为主转到以封为主。封山育林，如同植树造林一样，在黔东南具有得天独厚的条件。外省的经验 and 麻江等县的成功范例都雄辩地说明，这是“顺天时，量地利，出力少而成功多”的一项费省效宏的事业，是培养和发展森林后备资源的一条主要途径，是加快灭荒绿化步伐的重大措施。这已成为各级党政和林业部门的共识，并产生了前所未有的积极性。今年，州林业局已作了全州封山育林 6.67 万 hm^2 的计划。这个计划比去年封山育林的实绩多 2.21 万 hm^2 ，比前面核算的年度封山育林规模大 4 267 hm^2 。为了实现这一计划，要解决好两个问题。

一是资金问题。按现行标准，每年完成 6.67 万 hm^2 封育计划，需筹资金 100 万元。可采取四级投资的办法。林业部在七个贫困县各扶持封山育林 6 000 多 hm^2 ，从今年开始，分三年完成，资金已经落实。省、州、县三级每年筹集 50 万左右也是不成问题的。在七年中，只要每年都有 100 万元以上的专项投入，黔东南的封山育林将发生根本性的变化。二是落

实问题。州林业局要尽快落实省、州两级的封、育资金，并在近期召开 16 县、市封山育林会，落实今年乃至以后若干年的封育计划，制定措施，象组织营造速丰基地那样动真格的，扎扎实实抓出成效。必须明确，每年新封的 6.67 万 hm^2 一定要在 7 月以前完成，以便和人工造林一起，组织全州性的交叉检查验收。所有的封山育林，必须有规划设计，有封山标志，有技术图表资料，真正做到管护人员、管护责任、管护措施、管护制度、管护资金五落实。要大力推广工程封山育林的新经验，努力克服只封山不育林的片面作法，不断提高封山育林的林分质量。在封育区内要划出一定数量地块，让管护人员开展多种经营。以短养长，增加他们的现实收入，把封山育林与脱贫致富有机地结合起来，从根本上稳定管护队伍巩固封育成果。

二、从大局出发，降低各种消耗，缓解森林资源危机，逐步消灭森林“赤字”。

1984~1990 年 6 年间，州林业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森林覆盖率由 25.84 % 上升到 29.10 %。有林地面积由 70.96 万 hm^2 增加到 79.76 万 hm^2 。净增 8.8 万 hm^2 。年均增加 1.47 万 hm^2 。但活立木总蓄积量乃呈下降趋势，由 5 597.46 万 m^3 降到 4 983.94 万 m^3 ，净减 613.5 万 m^3 ，年净减率为 1.9 %，高于全省 0.2 % 的水平。全州林分蓄积由 4 262.15 万 m^3 减少到 3 143.19 万 m^3 ，净减了 1 118.96 万 m^3 ，净减率为 4.9 %。在林分蓄积中，用材林蓄积下降幅度更大，由 2 953.97 万 m^3 下降到 2 021.93 万 m^3 。净减了 932.04 万 m^3 ，净减率高达 6.1 %。最使人担忧的是在用材林蓄积中，对我们最富现实意义的近熟林、成熟林、过熟林的蓄积，即可供采伐的蓄积已由 1 221.3 万 m^3 锐减到 294.23 万 m^3 ，净减了 927.07 万 m^3 ，

净减率为 21.1%。按过去 6 年近、成、过熟林年均消耗量 154.51 万 m^3 计算,仅存的 294.23 万 m^3 经 1991 年的采伐已近枯竭、断档!当然,这是从全州总体说的,具体到黎平、从江、榕江、锦屏、天柱、剑河等产材县可能要稍好些,但“越砍越远,越砍越小,越砍越少,濒临枯竭”则是总的趋势。由于全州人口基数过大,增长过快,社会对木材的需求过猛;由于历史的种种原因和木材市场开放、价格放开初始阶段的政策不配套,管理跟不上趟;也由于在贯彻实施《森林法》中失之于宽、失之于疏,林木的盲目采伐、过量采伐、掠夺性采伐也就在所难免了。也是复查成果报告提供的数据,全州林木自然增长率约为 7.1%,年均生长量为 375.6 万 m^3 ,年均消耗量为 476.2 万 m^3 ,两者形成了巨大的反差,年森林“赤字”高达 100.6 万 m^3 !

去年,省政府根据国务院(1990)66 号文件精神,核定黔东南州“八五”期间年度森林采伐消耗全额为 343.7 万 m^3 (指采伐胸径 5cm 以上的蓄积),其中商品材 67 万 m^3 (出材量 40.2 万 m^3),农民自取材 87.8 万 m^3 ,培植业用材 4.9 万 m^3 ,生活烧材 172 万 m^3 ,其它用材 12 万 m^3 。州政府以(1991)45 号文件将以上年度消耗指标分解到各县、市时,除商品材外,在其它四种用材指标中预留了 28.3 万 m^3 ,没有按 343.7 万 m^3 的全额分解下去。今年州计委、州林业局森工生产预安排计划,全州森林采伐总量为 339.9 万 m^3 ,也没有突破省核定的总指标。从以前执行的实际情况看,不仅大大超过计划指标,而且超过全州林木生产量。长此以往,森林“赤字”必将越来越大。

面对这一严峻的现实,一方面要加大每年的人工造林规模,加大封山育林的比重,同时加强现有中幼林的抚育管理,

扩大森林面积，提高林分质量，提高活立木生长量。另一方面，必须果断地、坚决地采取各种有效措施，进一步削减、压缩林木采伐量，切实降低森林资源消耗，借以缩小林木生长量和林木消耗量之间的巨大反差，逐步过渡到两者持平，进而消灭森林“赤字”。因此，要狠抓以下三项工作。

第一，把省政府核定全州“八五”期间年度森林采伐消耗全额从 343.7 万 m^3 调减到 242.9 万 m^3 。分项调减列于下表。表中户数按 80 万计算，1990 年第四次人口普查全州实际

	省核定数 (万 m^3)	州调减后 (万 m^3)	调减值 (万 m^3)
商品材	67 (出材 40.2)	58 (出材 35)	9
农民自用材	87.8 (1.1 m^3 /户)	48 (0.6 m^3 /户)	39.8
养殖业用材	4.9	4.9	0
生活烧材	172 (2.15 m^3 /户)	120 (1.5 m^3 /户)	52
其它用材	12	12	0
合 计	343.7	242.9	100.8

为 794 477 户。考虑到产材县的财政困难，商品材木调减到 58 万 m^3 ，按 60% 的出材率算，可出材 35 万 m^3 ，比今年省下达的指标 36 万 m^3 只少 1 万 m^3 ，调减的重点是农民自用材和生活烧材，压缩的数额比较大，前者是 39.8 万 m^3 ，后者是 52 万 m^3 。这要通过停建纯木结构房或改建成砖木结构房、改燃节材（柴）、改灶节材（柴）等措施来实现。全州年森林“赤字”为 100.6 万 m^3 ，此表调减消耗 100.8 万 m^3 ，在理论上与“赤字”数基本持平。

第二 尽快建立健全州、县、市两级政府农村节能办公室，并统一挂靠两级林业主管部门，卓有成效地全面地开展农村节能工作。一要采取断然措施，采取必要的行政手段，责令农村所有的“三窑”（砖瓦窑、石灰窑、陶瓷窑）在两个月内一律改烧煤，不准烧大柴好材。拒不执行者由林政、林业

派出所、工商与节能办配合，坚决予以关闭、取缔。二要大力推广节柴灶。自 1983 年以来，全州共完成改灶、改燃 284 186 户，尚有 510 285 户未进行。去年，州计委下达计划改灶 6 万户，实际完成 77 272 户。只要上下努力，各方面配合，全州每年改灶 10 万户是不成问题的。因为改灶的好处多而明显，农民群众中有着比较强烈的要求和可贵的积极性。这里资金仍是一个重要问题，但根据多数地方的经验，主要靠农户自力更生解决，其次是国家进行适当补助。以每户 10 元（含技术培训费）计，完成 51 万户，共需 510 多万元，若分 5 年进行，每年 100 多万元。省、州两级加 16 个县、市自筹也是办得到的。三要停止新建纯木结构房。个别特殊的，需经乡（镇）政府审核，并报县计委、县林业局、土管局联合批准。不经批准所起的纯木房要强行拆除，并没收全部材料。同时各级政府要大力支持具有条件的农户将原来的老木房改建成砖瓦房。四要大力推广农用沼气。

第三，在实行各级领导任期绿化目标责任制的同时，要进一步认真贯彻执行中发（1987）20 号文件精神，“实行领导干部保护、发展森林资源任期目标责任制，保护、发展森林资源，制止乱砍滥伐，应作为各级领导，特别是县级领导的重要任务”。此外，林政资源管理、护林防火、森林病虫害防治，山林权属纠纷调处、林业公安等日常工作也必须进一步抓紧抓好。

总之，我们的一切林业工作，都必须紧紧围绕加快资源培育，降低资源消耗的总要求，紧紧围绕州委、州政府“七年基本消灭宜林荒山，十年基本绿化黔东南大地”的奋斗目标扎扎实实地进行方能奏效。

（原载《黔东南社会科学》1992 年第 2 期）

阴沉木——黔东南林区的重大发现

1992年6月，从黎平传来一条极不寻常的信息，在该县敖市镇玉田湾发现一株埋藏于地下数百年之久的巨大杉木，经林业科研人员的初步测量，基部直径在2m以上，其科学名称叫阴沉木。随即，州林业局的同志将这一重要消息报告了国家林业部。林业部有关领导和专家很快回信，对此给予了很大的关注。嘱咐要继续进行挖掘，取得和占有全部资料；建议能与考古部门联系，以取得他们的支持和帮助；认为这次发现与研究杉木种源、起源联系起来很有道理，为此要付出一定的力量和代价，希望能有所突破。

杉木是我国特有的重要用材树种，已有1 000余年栽培历史，分布广阔，速生丰产，材质优良，是产区人民最喜爱的造林树种。中国林业出版社1984年版吴中伦教授主编的《杉木》一书记载：“根据wilson（1913）对四川大渡河附近发掘的阴沉木和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研究所对湖南长沙马王堆汉墓杉木棺槨的考证判断，这一地区古代曾经有茂密巨大的杉木原始林或有杉木生长的混交林。当时的杉木直径达1~2米。”又说：“在大渡河石棉县、安宁河西昌附近，以及湖南沅陵一带，曾发掘出大量的阴沉木，经解剖证明确为杉木。从发掘出来的阴沉木的数量与树体大小来判断，这一带古时可能有原始杉木林。”由此可见，今年6月以前在我国发现阴沉木只有两次，即四川大渡河附近一次，湖南沅陵一带一次。黔东南黎平的发现是第三次。黎平的同志因此推断：黎平、锦屏一带古时已有杉木天然林存在，也就是说，黎平、

锦屏一带是杉木的起源地。当代杉木种源试验研究成果表明，黎平生态区（广西融水，贵州清水江、都柳江）所产杉木种源具有特别的优良性和广适性，已确定为最佳杉木种源，在我国南方林区广泛推广。黎平阴沉木的发现，对此无疑是一个最有力的历史佐证。

提到新发现的阴沉木，使人联想起在黔东南林区这块古老土地上有关森林资源，乃至杉木、阴沉木的一些历史资料。

光绪《黎平府志》载，洪武三十年（1397年），朱元璋派兵30万经湖南进军黔东南天柱、锦屏、黎平等地，镇压“古州苗”林宽（锦屏启蒙人）。“由源州（芷江）伐木取道二百里抵天柱。”莽莽丛林，铺天盖地，绵长二百里，湘黔交界地一带的大森林成了护佑林宽义军的天然屏障，自然也成了元军的最大障碍，不伐木取道则休想前进半步。

《贵州通志·风物志》载，在那以前，清水江沿岸，上自剑河，下至锦屏茅坪凡二百里，两岸森林茂密，“翼云承日，无漏土、无漏阴，栋梁宋楠之材靡不备具。”

贵州古称“宜林山国”，唐代诗人孟郊曾以“旧闻天下山，半在黔中青”的诗句加以赞扬。我想那时的黔东南（只是不这样称呼）森林资源也一定是很丰富的。如果说，以上两则资料说明了黔东南古代森林资源的广阔、茂密和丰富的话，那么，以下的古谣和古著述则从质地的角度，说明了黔东南木材的坚细、经久、耐腐和适用。

在清水江畔，一首古民谣一直流传到现在：“干千年，湿千年，不干不湿几十年。”意思是说，用杉木起房造屋（干），筑堤坝（湿）可历千年，用来架桥修路（半干半湿）也可达几十年。这简直可与沙漠中“长着不死一千年，死后不倒一千年，倒地不腐一千年”的胡杨树并肩媲美了。